

## 山坳间那条断头公路

震海

路,往往是岁月的刻痕,也是通往记忆深处的经脉。那条曾令人望眼欲穿的断头公路,承载着童年童年的悲欢。它像一根无形的绳索,紧紧系着我的记忆,让我魂牵梦绕。

上世纪六十年代末,母亲从播扬公社中心小学调到偏僻的杉山小学任教,我兄弟姐妹跟随母亲生活,在小学里读书。那年代,实行计划经济,我家人虽为非农业人口,享受国家定量的粮、油、肉供应,但这些生活物资要到墟镇凭粮簿或票证购买。

杉山小学距墟镇有六七里路,是典型的羊肠田埂小路。路面狭窄,坑坑洼洼,凹凸不平,像一根蜿蜒曲折的细细肠子缠绕在山脚和田野之间。周末我们跟随母亲沿着这条细长的小路步行到镇上买米和生活物品,然后挑回学校。母亲从学生到老师,未尝受过劳动锻炼。而我们兄弟姐妹是在安逸的校园中长大,更是养尊处优。莫说肩挑重担,就是徒手走完这段路,都已筋疲力尽。

一担米虽然只有三十多斤,但压在稚嫩的肩膀上,仿佛是千斤重担。走不了几步,那粗糙的扁担磨得肩膀疼痛难忍,汗水顺着脸颊流进眼睛里,灼热刺痛。每当中途休息,我累得不想再站起来,但一看到母亲挑起担子缓慢移动的身影,我就咬紧牙关跟上。我知道,母亲也和我一样疲惫不堪,但做母亲的那种责任与担当,支撑着她必须如大山般坚强挺立。

十丈桐村有几条凶神恶煞的狗,每次我们挑米经过,它们都会从门口凶猛扑出,呲牙咧嘴,狂吠不止,试图攻击,吓得我们胆颤心惊。幸好手里有扁担作防身武器,心里才踏实些。我们用扁担使劲拍击地面,发出“嘭嘭”响声,狗才不敢靠近,我们赶紧挑起担子快步离开。

有一次,我从镇上买猪肉回来,因忘记拿棍子护身,经过十丈

桐村时,那几条恶狗又扑了出来。我惊恐万状,浑身汗毛直竖,心跳加速。危急时刻,我忽然想起农村小伙伴传授的“打狗绝招”,便急速蹲下捡石块扔向狗群。这法子真灵,我一蹲下,狗就吓得退了回去。可我刚起身赶路,它们又扑上来,我马上又蹲下,狗又退缩。如此反复周旋,才得以脱离险境。事后我想,大概是那块猪肉的腥香,才引得这群恶犬如此执着吧。

人的智慧,往往在困境中萌发。为了替代原始的肩挑背负,我琢磨着制造一辆独轮车。山区木材俯拾皆是,在一根大木头上,我用手锯截下了一块圆型车板,寻来两根木棍作把手,敲敲打打,竟然凑成了一辆简易的独轮小木车。

第一次用它推米时,听着车轮滚过地面发出“吱呀吱呀”声音,心里美滋滋的,仿佛所有的艰辛都在这欢快的节奏中烟消云散。独轮车虽省力,皆因其全为木制,轮轴经不起车轮来回滚动碾压,很快便磨损过半。突然“咔嚓”一声脆响,车轴骤然断裂,车身猛地一歪,重重栽在路中央。无奈之下,我只能弃车,将米扛在肩头,累了就换抱怀中,一步一挪地艰难前行。汗水湿透了衣衫,也渗进了米袋。那次劳累甚超往日挑米,不仅耗尽了我的体力,更无情地撕碎了我渴望解脱肩挑背扛的梦想。

别小看这六七里地,如今开车不过十几分钟,然而在那个只有蜿蜒田埂小路的年代,在我童年眼里却是漫漫长途。

七十年代初,为破解行路难,大队动员村民修路。为守住宝贵良田,公路规划环山而建,各村依地缘分段施工。杉山小学坐落于山顶,贵无旁贷地承担了山腰那段修路任务。消息传来,我欣喜若狂,幻想着通车那天,骑着父亲刚购买的28寸自行车,载着大米,在蜿蜒曲折的盘山公路上如风一样来回穿梭,自由滑行。那一晚,我激动得彻夜未眠。

开挖那日,红旗在飞扬的尘土中猎猎作响,师生们热情高涨,挥动的锄头银光闪烁。我更是浑身充满力量,拼命地挖,任凭汗水流淌。仗着住校离工地近的便利,饭后、周末,我常独自一人下山挥锄,只为多尽一份力,盼望早日通车。

可是,当路修到一个个山坳处时,麻烦来了。山坳必须修建排水涵洞,否则,路基无法稳固,山水一冲就毁,甚至淹没山谷里的稻田。而修建涵洞需要水泥、钢筋和资金,在那个物资匮乏的年代,这笔资金对于大队来说简直就是天文数字。因为没钱,公路修到山坳就停工了,成为断头公路。

我心有不甘,每次趁墟,总要执意绕到那条断头公路上,一段段地走下去。明知比田埂路绕远,但却情愿忍受这份无谓的跋涉。那时幼稚的我天真地想,愚公尚且能感动上帝,我这份倔强守望,或许也能等来奇迹吧。

然而,现实终究是现实。两年后,母亲调离了杉山小学,我望着那些断头路基,心里充满了遗憾和无奈。

这一走,就是五十多年。那细长的田埂、破损的独轮车、断头的公路,时常出现在我梦里。

马年春节的爆竹余音未散,便接到小学同窗艺的电话,约我重走那条断头公路,追寻逝去的流年。我欣然应约,即刻启程。

艺是我昔日在杉山小学读书时的同窗,他家所在的村庄丰埔村就坐落在小学的山脚下。高中毕业后,他没有外出务工,而是留在家中务农。

汽车颠簸了三个多小时,终于在镇政府大门前停稳。艺已在此等候多时。一阵寒暄后,我坐上艺的汽车,向着杉山小学驶去。我把目光投向车窗外。几十年来,镇子变化真大,楼房林立,街道宽敞,已经丝毫没有往日旧痕。我迫不及待地问起那条令我牵肠挂肚的“断头公路”。

艺爽朗地答道:“昔日那条断头公路,历经两个阶段的建设,如今已变成标准的水泥公路。第一阶段是在改革开放初期,镇村两级多方筹资,修涵洞,建桥梁,实现了全线贯通。剪彩那天,鞭炮齐鸣,锣鼓喧天,村民喜上眉梢,从此告别了行路难的历史。然而,因资金有限,当时修的仍是泥沙路。晴天,尘土飞扬,遮天蔽日;雨天,道路泥泞,时有塌方,出行依然不便。第二阶段则是随着脱贫攻坚战的打响和乡村振兴的春风劲吹,国家拨付专款,镇村自筹加上乡贤捐赠,泥沙路迅速蝶变为厚实平坦的硬化水泥公路。”

顿了顿,艺又说:“路通财通,农产品能快速运出去卖个好价钱,就连斋岭石场的石头也是通过此路段运送。大家腰包鼓了,很多村民都买了汽车,日子越过越红火。”我听后不禁由衷赞叹:“全靠党的乡村振兴政策好啊!”

车子拐出镇子,往山里开。车轮碾过昔日的断头公路,发出沙沙轻响,安稳而舒适。我摇下车窗,山风灌了进来,带着草木气息。路边的坡地上,有些野花,星星点点,黄的白的,在春风里轻轻摇曳。

下坡后,车速渐缓,艺提议下车漫步,去感受一番公路上那份难得的惬意。当那双不再年轻的脚踏踏上坚实平整的路面时,我内心久久不能平静,仿佛每一步都踩在岁月的回响上。艺对我说:“这里就是当年路修不过去的山坳,如今已建成了涵洞。”

顺着他的指引俯瞰,只见涵洞内流水潺潺,清澈见底,游鱼碎石历历可数。我缓缓蹲下身,指尖轻抚着微温而粗糙的水泥路面。那一刻,我仿佛触摸到了当年那片被锄头翻起散发着芬芳的松软泥土,眼前浮现出当年村民们舞挥锄头开山辟路的火热场景。我深深意识到,这条公路不仅是一条地理上的通道,更是一条凝聚着山区几代人奋斗心血、梦想之路、致富之路。

## 那年冬日我入广州 两所高校找人

梁瑜智

三十多年前的一个寒冷冬日,我孤身一人在省城漂泊,举目无亲,无依无靠。想到两位刚考入中山大学与仲恺农学院的高中的同班同学,正在海珠广场游荡身无余钱的我心头一热,不如去找找他俩,他乡投故知嘛。

我逗留广州月余,早已将广州地图看过多遍。时近深冬,天气寒冷,这天没有出太阳,天色阴暗,路人双手攥袋或搓着手,行色匆匆。冰冷的海珠桥上的巨幅海飞丝广告老远就能看到。我在海珠桥站坐上“中大—赤岗—珠江泳场”的公共汽车下车又急行了一段路,面前竟是一大片农田呢。此时,已经是上午十点多,饥饿开始袭来,身衣正单,又冷又饿。正在茫然之际,一位推着单车、车后座驮着一袋大米的老人走近。我猜他是学校教授吧,向他说明情况,他得知我要去中大找人,二话不说便吩咐我跟他身后,于是我便轻松地进入了中大的校园。

可偌大的中大校园,我却不知道这位曾姓同学的住处,连哪院哪系都不清楚,问了几位同学,都不认识,放眼周围全是女生,会不会进入了女生宿舍区?于是赶快离开。首寻同学不着,走出中大校门的那一刻,竟然有点心灰意冷。

临近中午,我立即转搭车赶往仲恺农学院,找另外一位同班同学。巧得很,遇到同学

们一拨拨下课回宿舍,可始终不见这位同学的身影。那一刻,我呆站在寒风中,心凉半截。

就在我满心失落之时,另一拨放学队伍中,一位高中邻班同学李认出了我。他十分惊喜,脸上立刻漾起热情的笑容,快步走到我身边,问怎么会在这里,这么寒冷的天吃饭了么。看出我又冷又饿,他二话不说拉着我去他的宿舍然后赶往食堂,打来热气腾腾的饭菜。我顿觉温暖热遍全身。午休时,他腾出自己的床铺,让我好好歇息。躺在温暖的床铺上,看着李忙碌的身影,我感慨万端。那个冬日,我体会到了人间温暖,仅有几面之缘的邻班同学的热情相帮。

三十余年弹指一挥间,当年广州冬日的遭遇早已模糊,可教授的引路、李同学的热情相助,却依旧清晰如昨。感恩那年冬日,那位有情义的同学,用一颗真心温暖了落魄的我,也让我从此学会了真诚地待人。几十年来,我始终铭记那份雪中送炭的温情,将这份善意传递下去。街头偶遇学生做社会调查,我总会停下脚步,耐心地细致地作答;遇到上门推销的人,无论是否交易,都会搬一把椅子,倒一杯温热的茶水,让他们稍作歇息;远方来客登门,我定会备好热粥热饭,让远行人感受到家的温暖。

## 我曾经拥有一件 “北京蓝”冬衣

毛勇强

“北京蓝”衣服,是一个令我难忘,记忆犹新的历史符号,也折射了家庭的温暖,还成为一个时代的鲜明注脚。

后来,我才知道“北京蓝”的学名叫“士林蓝”,来源于用德国“阴丹士林”的染料染出的布料,颜色鲜亮美观,耐洗、耐晒和耐穿。当年,因为这种布料和颜色在北京无比时尚,十分流行,并且由首都传到全国各地,人们称之为“北京蓝”。在上世纪五六十年代,它是国人衣服的标配颜色。由于货源稀缺,价格昂贵,凭票购买,所以如果谁拥有一件“北京蓝”衣服的话,可以说是“身份的标志”。

值得深情回忆和自豪的是,我第一次穿靛衫竟然是“北京蓝”冬衣。

但是,我已经是初中生了。那时,虽然我父母都是国家职工,但工资低得可怜,既要照顾年迈的祖父、祖母,又要供我兄弟俩读书。更主要的原因是:由于我家世居圩镇,来往的亲戚朋友很多,而我父母对客人特别热情,亲朋来了虽然没有好酒,但父母的“口头禅”是:菜少一点没办法,一定要让客人吃饱饭。这在今天,对于大多数家庭来说早已不是问题。但是,当时非农业人口是定量供应大米,我们家的大米本来就“供不应求”,每月都要购买“市价米”。了解那个年代的人都不会忘记,凡是要买“市价米”的家庭,日子都不会过好。正因为这样,我们家可以说是双职工家庭中的“贫农”了。可想而知,“饱”的问题都未能解决的,“温”从何谈起呢?

那时,父亲是供销社的采购员。母亲出身于富贵人家,读过七年私塾,是个知书识理的人。尽管家庭生活相当困难,但是,母亲总是千方百计让父亲穿得体的面一些,生怕丢人和影响工作。当时,不仅驼背上山——前(钱)紧,而且即使有钱,由于布票有限,要想全家每人每年添一套新衣服也成问题。在这种情況下,我们兄弟俩都很少添置衣服。哥哥“执”父亲的旧衣服穿,我且好穿哥哥不穿的衣服,而且每件都是有补丁的。这样,年复一年,作为老二的我,只

好无奈地哼着那悲怆的“新三年,旧三年,缝缝补补又三年”的曲调,“缺少寒衣御严冬”。

但是,爱美之心人皆有之。即使在十分压抑,生活极其困难的年代,也是人同此心。渴望有朝一日能穿上一件新衣服,成了我梦寐以求的宿愿,也许父母对我的心情有所了解,也许觉得“问心有愧”吧,也许两者兼而有之吧。我念初一的那一年,父亲出差广州,母亲从箱底拿出用旧报纸、手帕包了一层又一层的“百宝袋”,从里面拿出几张皱巴巴的一元面额的人民币和几尺布票,郑重地交给父亲,反复嘱咐:抽点时间逛逛商场,帮阿二买一件冬衣吧。大约一个星期后,日盼夜想的父亲终于风尘仆仆地回来了。父亲故意逗我:你猜猜我是否给你买了衣服?顿时,我预感到梦想可能变为现实了。还等我回家,父亲就从行李袋里拿出一件折叠得有棱有角的衣服。我迫不及待地一手“抢”过来,定睛一看,简直惊呆了:竟然是“北京蓝”缝制的冬衣!我当即试穿,对着镜子照了又照,觉得十分合身得体,激动得转了几圈。试穿后,再细看是打了边才缝制的,这在当时是很值得炫耀的了,因为见过打边机的人寥寥无几,能穿上打边衣服的人在公社范围内也屈指可数。父亲说,他犹豫了很久,才横下心来买这件衣服的。那时,家里穷啊!

当时,寒冷的冬天来得特别早。“国庆”节过后,当我穿上这件衣服上学时,同学们都投来羡慕的眼光,有的同学还看了又看,用手摸了摸,赞不绝口,情不自禁地说:如果我有一件就太爽了!

半个多世纪过去,弹指一挥间。如今,曾经风光一时的“北京蓝”,早已被诸多品质更优良的布料所取代,正是“不是我不明白,而是这世界变化得太快”,“北京蓝”的兴盛与衰,乃至基本退出了人们的视野,印证了一个规律:世事不会一成不变,随着时代的进步,社会的发展,任何事物都是不断发展变化的,值得回味和点赞!

## 茂名印记

### 与拖拉机合照很自豪

上个世纪六七十年代,在世人的眼中,当一名拖拉机手是何等光荣,而当一名女拖拉机手,更是光荣中的光荣了!第三套人民币一元面值图案,中间就是一名女拖拉机手正在驾驶,英姿飒爽,自豪满满。这曾经,是多少人的梦想。当年的上山下乡知青,也不例外。图为当年被分配到化州县红峰农场的六名女知青,利用周日休息时间,专程步行几里路寻到机耕队,找到一部停靠在路边的拖拉机,齐齐站在拖拉机的踏板上拍下了这张照片。在她们的心目中,成不了拖拉机手,和拖拉机合照也是自豪、光荣的!瞧,她们笑得多么灿烂、多甜蜜。站在踏板前的那位女知青,满怀豪情指着远方,寓意未来将会更加美好,更加辉煌!

时过境迁,现在别说是拖拉机,就是小轿车也不稀罕了。小轿车已进入平常百姓家,出入小车代步已是家常便饭。

文字/陈冲 照片提供/化州红峰农场



### 父亲那台收音机

罗本森

上世纪六十年代后期,父亲用卖木材攒下的钱,买回了一台收音机。墨绿色机壳透着沉稳的质感,银壳旋钮转起来带着细碎的“咔嗒”声,巴掌大的喇叭蒙着细密纱布,往堂屋八仙桌上一放,再到屋后用木杆架起长长的天线,“滋滋”几声后,广播与歌声便裹着烟火气漫了满院,整天都不停歇。在那个物资匮乏的年代,这台收音机成了我们全家独一份的“稀罕物”——在此之前,村里人只听过“收音机”的名字,从没人见过真容,更没人敢想,普通农户家也能摆上这样一件“宝贝”,稀奇劲儿传遍了十里八乡。

消息传得比风还快。没几天,东邻西舍的乡亲就揣着炒瓜子、拎着小板凳涌来了,堂屋挤得转不开身,门槛上、院子里也坐满了人,连墙根下都靠着几位老人。父亲攥着电源插头,动作格外小心,插上电后,指尖捏着旋钮轻轻转动。“滋滋”的电流声渐渐淡去,清晰的歌声突然飘了出来,喧闹的院子瞬间静了,连孩子们攥着瓜子的手都停了,嬉

闹声全没了。有人忍不住抬起手,想去摸一摸光滑的机壳,可刚伸到半空又缩了缩,怕碰坏了,最后只轻轻碰了碰下蒙着纱布的喇叭,眼里满是藏不住的新奇。

后来村里谁家办喜事、做寿酒,总要提前几天来家里请父亲,语气格外客气:“大兄弟,到时候把收音机扛过去呗,让大伙沾沾喜气,也听听新鲜!”父亲从不会推辞,每次都提前把收音机擦得锃亮,旋钮缝隙里的灰都擦得干干净净,再找块洗得发白的蓝布仔细包好,扛在肩上往人家院子走。一路上,总有半大的孩子蹦蹦跳跳跟在后面,围着父亲叽叽喳喳问“今天能听《红灯记》不”“能听到杨子荣的戏不”,父亲就笑着点头,脚步都比平时轻快了几分。到了地方,收音机一摆,《红灯记》里李铁梅的唱段,《沙家浜》里阿庆嫂的对白一响,院子里也格外有光彩,忙着给父亲递烟倒茶,敬为上宾。

我记事起,那台收音机就成了

我的“专属玩伴”。每天放学回家,放下书包的第一件事,就是搬个小凳子凑到八仙桌前,仰着脑袋等父亲拧开开关。我最爱听的,是《沙家浜》里阿庆嫂“垒起七星灶,铜壶煮三江”的唱段,还有《智取威虎山》里杨子荣“穿林海,跨雪原”的对白,听得多了,连每一句台词都能一字不落地背下来。有时候父亲在地里干活,我就趁着没人,偷偷搬来凳子,跟着脚够到电源,自己拧开收音机,踩着里面的调子哼得入迷,连母亲喊吃饭的声音都听不见。

那些从收音机里飘出的故事与唱段,像一颗带着温度的种子,悄悄落在了我心里。上初中时,学校要组建宣传队,我突然生出了写剧本的念头——把听来的革命故事,加上自己琢磨的小情节,一笔一划写在泛黄的作业本上,连课间十分钟都在低头修改。没想到,我写的《训练场上》《送报员》两个小剧本,真的被宣传队选中了。演出那天,演员们穿着简单的戏服,在学校的操场上念出我写的台词,我站在后台,攥

着衣角看着台上,心里又紧张又骄傲,连手心都出了汗。

后来我进了公社文化站工作,对编剧的热爱也越发浓烈,开始试着给杂志投稿。每当收到刊登通知,或是剧本得了奖,我总会想起那台收音机。每次坐在书桌前构思情节,耳边总会隐约响起“滋滋”的电流声,想起父亲擦收音机时专注的模样,想起院子里乡亲们围着收音机、眼神发亮的神情——那些画面,成了我创作时最温暖的底气。

如今那台收音机早已不知所踪,只留下一段鲜活的记忆。但它像一座架在岁月里的桥,一头连着六十年代的烟火日常,一头牵着我,对文字的爱。我清楚地知道,后来我走的每一步与编剧相关的路,都始于当年那台收音机里,那些打动人的故事。是父亲的那台收音机,悄悄点亮了我对戏剧创作的启蒙,如今想起来,依旧记忆犹新,仿佛那熟悉的歌声与台词,还在耳边回响,经久不息。